皖西卫生职业学院2026年分类考试
招 生 章 程

一、学校全称：皖西卫生职业学院

二、办学层次：高职（专科）

三、办学地址：安徽省六安市皋城中路406号

四、办学类型：公办普通高等职业学校

五、招生计划：

2026年皖西卫生职业学院分类考试招生计划表

专业名称	学制	计划数					备注
		面向普通高中	面向中职	退役军人	革命老区建档立卡	乡村医生定向委托培养	
合计		548	359	30	91	127	
护理	3	163	130	20			
智慧健康养老服务与管理	3	10	10		45		
统计与会计核算	3	20	15				
医学检验技术	3	30	20				
康复治疗技术	3	35	30	5			
医学美容技术	3	40	20				只招女生
食品检验检测技术	3	30	0				
中医养生保健	3	20	20		46		
药学	3	60	40	5			
中药学	3	60	24				
临床医学	3					101	村医定向
中医学	3					26	村医定向

专业名称	学制	计划数				乡村医生定向委托培养	备注
		面向普通高中	面向中职	退役军人	革命老区建档立卡		
婴幼儿托育服务与管理	3	30	20				只招女生
口腔医学技术	3	50	30				

六、志愿填报办法及时间：

（一）已报名参加安徽省2026年分类考试招生且文化素质测试达到安徽省合格线的考生，于2026年3月14日10:00至3月17日17:00登录gkbm.ahzsks.cn填报院校及专业志愿。志愿填报流程详见省考试院网站（www.ahzsks.cn）公告栏或省考试院微信公众号。普通高中毕业生可填报3个专业志愿，中职毕业生可填报1个专业志愿。

（二）临床医学（村医定向）和中医学（村医定向）专业采取计划单列、单独划线、单独录取的方式招生。单独报考村医定向委托培养计划的考生，仅限填报一所医学类院校且选报一个医学专业（临床医学或中医学），经省卫生健康委员会核准各市初审通过考生名单后，由省考试院统一导入考生信息。此类考生还可以兼报其他院校、其他专业，按照安徽省教育招生考试院的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登录省考试院网站（gkbm.ahzsks.cn）填报院校与专业志愿，志愿填报办法与其他考生相同。

七、入学测试办法

分类考试招生实行“文化素质+职业技能”的考试评价方式。文化素质测试由省教育招生考试院统一组织。文化素质测试合格者，中职学校、中等技工学校毕业生参加我校组织的职业技能考试，其他考生参加我校组织的职业适应性测试。报考村医

定向专项的所有考生均参加职业适应性测试。退役军人、下岗职工、农民工、高素质农民等社会群体考生，根据其中等教育阶段毕业类型（即参加高考报名时的“毕业类别”），参加我院组织的职业适应性测试或职业技能考试。

（一）测试内容与方式

1.文化素质测试

文化素质测试由省考试院统一组织，文化素质测试内容参照《安徽省普通高校分类考试招生和对口招生文化素质测试考试纲要》执行，测试包括语文、数学、英语三科内容，采取合卷笔试的方式进行考试。

2.职业适应性测试

（1）考试对象：普通高中毕业生以及具有高中阶段学历或同等学力及以上的社会人员和报考乡村医生定向的所有考生。

（2）考核形式：笔试，总分300分，时长120分钟。

（3）考核内容：主要考核基本素质及对报考专业的认知，包括思想道德素质、科学素质、人文素质、健康素质、逻辑思维、专业认知等内容。

3.职业技能考试

（1）考试对象：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包括同时报考乡村医生定向和其他专业的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

（2）考核形式：笔试。

（3）考核内容：主要考核考生综合专业能力和岗位技能、通用技术等，包括专业能力和技术技能测试。采用合卷笔试方式进行测试，总分300分，测试时间120分钟。按照报考我校的第一志

愿进行类别划分，针对不同生源群体，应参加相应类别职业技能考试。

序号	考试类别	报考专业对象	考试形式
1	医药卫生类	护理、医学检验技术、康复治疗技术、医学美容技术、中医养生保健、药学、中药学、临床医学、中医学、口腔医学技术、婴幼儿托育服务与管理	线下笔试
2	财经商贸类	统计与会计核算	
3	公共管理与服务类	智慧健康养老服务与管理	

4.退役军人考生校考测试

根据《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6年高职院校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皖教秘职成〔2026〕1号）相关规定，报考退役军人专项计划的考生须在高考报名时申报“退出部队现役考生”或“自主就业退役军人”，并经省考试院资格审核通过后，可免予文化素质测试，按照我校职业适应性测试的时间缴费、打印准考证等流程参加专项计划校考。校考为职业适应性测试，主要考核考生基本素质及对报考专业的认知，测试总分300分。报考普通招生计划的退役军人考生，比照其他普通考生参加全省文化素质测试合格后参加校考，并根据高中毕业类型选择参加职业适应性测试或职业技能考试。

（二）测试时间与地点

测试类别	测试时间	测试地点	考试对象
文化素质测试	2026年3月8日上午9：00—11：30	**省统考：**考点设在各市、县（区），考场信息见文化素质测试准考证。	
职业适应性测试	2026年3月26日上午9：00-11：00	皖西卫生职业学院	1.报考村医定向的高中生和中职考生 2.报考非村医定向的高中考生
职业技能考试	2026年3月26日下午14：30-16：30	皖西卫生职业学院	中职毕业考生（含同时报考村医定向和其他专业的中职考生）

备注：考试的具体时间、地点以准考证为准。

（三）缴费与准考证领取

1.参加文化素质测试的考生，在省考试院规定的时间登录gkbm.ahzsks.cn自行打印文化素质测试准考证，具体安排和操作办法请关注省考试院网站和微信公众号。

2.校考缴费方式：

登录我院招生平台http://flkszs.wahvc.edu.cn，通过微信支付方式缴纳测试费60元（按照皖教秘〔2024〕303号核准的标准执行）。

缴费截止时间为：3月23日中午12点前，逾期未缴费，视为放弃校考资格。

3.校考准考证领取安排：具体安排和操作办法请关注我院官网通知和短信提醒，请保持报名手机畅通。

（四）成绩公布及复核办法

文化素质测试结果由省考试院统一发布，具体查询办法请关注省考试院网站及微信公众号。

学校测试成绩查询:3月30日后可登录我院招生平台http://flkszs.wahvc.edu.cn查询。

复核与争议处理办法：考生如对校考成绩存有异议，须于3月31日17:00前由本人提出复核申请，逾期不再受理。申请方式如下：（1）书面申请：考生本人提交书面申请至学院教务处；（2）邮件申请：发送成绩复核申请至教务处邮箱jwc@wahvc.edu.cn，邮件标题请注明“姓名+校考成绩复核申请”。限查漏改、漏统、错统，阅卷宽严不查，逾期不再办理。若有异议，向学院监察审计处提出仲裁申请。

（五）录取成绩

录取总成绩=文化素质测试*50%+职业适应性测试（职业技能考试）*50%

八、录取办法

（一）录取规则

1.录取遵循专业优先原则

学院坚持公平、公正、公开、择优原则，采用专业优先录取方式。如当考生总成绩相同，职业适应性测试成绩（或职业技能考试成绩）高者优先被录取，职业适应性测试成绩（或职业技能考试成绩）相同，则文化素质测试成绩高者优先被录取。

临床医学（村医定向）、中医学（村医定向）录取时根据培养县（市、区）委托计划，按照考生总成绩从高到低依次录取，当考生总成绩相同时，职业适应性测试成绩高者优先被录取，职业适应性测试成绩相同，则文化素质测试成绩高者优先被录取。

如考生既报定向招生志愿，又报非定向招生志愿，临床医学（村医定向）、中医学（村医定向）优先录取，预录取的考生不再进入其他类别录取环节。

2.递补预录取规则

根据《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6年高职院校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皖教秘职成〔2026〕1号）和《安徽省2026年高等职业院校分类考试招生和应用型本科高校面向中职毕业生对口招生工作实施办法》（皖招考〔2026〕2号），按分类考试招生总计划的120%确定预录取考生名单；预录取结束后，针对入学测试成绩有效且未被预录取的考生，按不超过分类考试招生总计划的30%确定递补预录取考生名单，具体比例结合生源报考情况确定。递补预录取遵循与预录取相同的录取规则。其中临床医学（村医定向）、中医学（村医定向）定向委托培养乡村医生计划按照计划数的100%进行预录取，不进行递补预录取。

3.专项计划录取办法

报考退役军人专项计划的考生实行计划单列、单独录取，做到专业优先。录取时，职业适应性成绩高者优先被录取。已被专项计划预录取的考生不再进入其他类别录取环节。报考普通计划的退役军人考生，则须参加文化素质测试并按普通高中毕业生或中职毕业生测试办法和录取办法执行。

革命老区专项计划单设批次、单列计划、单独录取，遵循专业优先，做到应录尽录。已被革命老区建档立卡专项计划预录取的考生不再进入其他类别录取环节。未填报专项计划院校志愿的革命老区建档立卡考生，不得纳入专项计划录取，按照普通高中毕业生或中职毕业生录取办法执行。

4.技能拔尖人才录取办法

根据《教育部关于积极推进高等职业教育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教学〔2013〕3 号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完善高职院校分类考试工作的通知》（教学厅函〔2021 〕36 号）等文件精神，对于文化素质测试合格且符合下列条件的考生，报考高职（专科）院校对应专业，经省教育厅核实资格，招生院校审核，并在教育部阳光高考平台公示后，可免职业技能考试并予以录取。

1.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技能大赛铜牌及以上奖项，世界技能大赛、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奖项的考生。

2.获得世界技能大赛安徽省选拔赛、安徽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一等奖的考生。

3.具有高级工或技师资格（或相当职业资格），获得县级及以上劳动模范称号或先进个人称号的在职在岗中职学校毕业生。

符合条件的考生填写《免试申请表》，并附相关材料（获奖证书、高级工证书或职业资格证书、获劳动模范或先进个人称号文件材料等），于3月19日上午11：00前发送至我院招生办公室邮箱（xsc@wahvc.edu.cn），资格审核通过后且文化素质合格的考生可予以安排相同或相近专业免试入学。

（二）计划调整原则

录取过程中，在不突破招生总计划和确保公平公正的基础上，结合学校办学条件、生源报考情况，对专业间计划或面向普通高中毕业生、面向中职毕业生间计划作相应调整。

（三）录取确认

1.学校预录取：2026年4月6日前，我院招生信息网公示预录取及递补预录取考生信息。

2.考生预录取确认:2026年4月11日10:00-4月13日17:00登录网站gkbm.ahzsks.cn选择我院进行预录取确认，确认后即被我院正式录取。未在规定时间进行确认的考生视为放弃录取资格。

3.递补录取确认：预录取考生网上录取确认结束后，省考试院汇总并统一公布未完成计划且接受递补录取考生院校信息，如预录取考生网上确认后我校分类考试招生总计划完成达100%,则不参加递补录取确认。递补预录取名单中的考生须于2026年4月15日10:00-4月16日17:00，登录gkbm.ahzsks.cn，选择我校进行递补录取确认，未在规定时间选择我校进行递补录取确认的考生视为放弃录取资格。已被预录取的考生，不论其是否确认录取，都无法参加递补录取确认。

考生只能选择一所院校确认录取，一经确认，任何人不得更改。确认录取的考生不得再参加普通高校招生统一考试。已被预录取（含递补预录取）但在规定时间内未进行网上确认的考生视为放弃录取资格。放弃录取资格和未被录取的考生，可参加普通高校招生统一考试。

九、相关事宜

（一）奖贷助补免政策：与普通高考学生享同等奖贷助补免政策。

（二）身体健康状况要求：按照教育部、原卫生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颁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执行。除康复治疗技术专业、智慧健康养老服务与管理专业外，其他各专业均不招收色盲、色弱的考生；新生报到入学后体检复查，

不符合体检要求的学生，必须办理转专业。医学美容技术和婴幼儿托育服务与管理专业只招女生。

（三）收费标准：

学费：按照省价格主管等相关部门核定标准执行。

按照教计〔2006〕15号核准的标准，公办普通高校住宿费：不超过4人间（含4人），1000元/生·学年；6人间以下（含6人），800元/生·学年。收费标准如有变更，以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安徽省财政厅核准的最新收费标准执行。

（四）学籍管理：学生按规定时间办理入学手续后，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及学校相关规定注册学籍，做好学籍管理工作。

（五）毕业证书：学生在规定学习年限内，修完教学计划规定内容，符合毕业条件，学校进行学历电子注册并颁发普通全日制专科毕业证书。颁发学历证书的学校名称：“皖西卫生职业学院”，证书类型为普通高等学校学历证书。

十、其他须知

（一）皖西卫生职业学院官网http://www.wahvc.edu.cn/是我院招生考试、录取信息发布的唯一渠道，请广大考生主动及时关注，考生因个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造成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二）分类考试招生期间，我院可能通过短信平台发布提示，请确保报名填报的手机畅通。

（三）在报名、考试中违规的考生及有关工作人员，严格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和教育部有关文件规定处理；

涉嫌违法的，移送司法机关，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等追究其法律责任。

（四）本校严格执行国家招生政策，坚决杜绝任何形式的有偿招生，坚决杜绝本校教职工参与任何中介机构或辅导机构教学、讲座等活动。本校将依法追究以学校名义进行非法招生宣传、培训等活动的中介机构或个人的责任。学院举报电话：0564-3380085（工作时间：上午8点-11点30，下午2点30-17点），省考试院举报电话：0551-63619961，举报邮箱：jiancha@ahedu.gov.cn。

（五）考生一经报考我院相关专业，即视为已知晓并自愿遵守我院招生章程相关规定。

（六）本章程自发布之日起执行，由皖西卫生职业学院负责解释。

十一、联系方式

学院地址：安徽省六安市皋城中路406号，邮编：237000

学院官网网址：http://www.wahvc.edu.cn/

学院招生办公室（行政楼一楼101室）电话：0564-3380111；19166461844；18956452599

护理系招生咨询电话：0564-3375187

药学系招生咨询电话：0564-3375180

医学技术系招生咨询电话：0564-3375163

临床医学系招生咨询电话：0564-3383202

公共部招生咨询电话：0564-3345101